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蕭寶月
電話：05-3620747
傳真：05-3623658
電子信箱：baoyueh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水上鄉水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700093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嘉義縣內初選活動計畫、教育部表揚活動計畫(0009387A00_ATTCH1.docx、0009387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本縣107年「全國慈孝家庭楷模
選拔縣內初選活動」，並歡迎列為學生寒假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06年11月9日府教社字第1060224238號函敬悉。
- 二、教育部將每年5月訂為「慈孝家庭月」，強調良好之親子關係需要靠彼此正向互動，以親子雙向尊重與關懷為核心，期望喚起國人表現慈愛、重視行孝美德，倡導「父母慈、子女孝」符合現代社會生活之慈孝思維。
- 三、請各國小6班以下學校遴選1名，6班以上國小、國中、各高中職組各遴選2名，請於107年3月9日前送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彙辦(以郵戳為憑)。
- 四、選拔及獎勵：各組依教育部規定名額，擇優提報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審，獎勵與表揚除依教育部規定外，本縣另敘獎如下：
- 五、國小組：第1、2、3名各乙位，學生頒發禮卷500元、獎狀



嘉義縣水上鄉水上國民小學





裝

乙紙，學校指導老師嘉獎乙次。

六、國中組：第1、2、3名各乙位，學生頒發禮卷500元、獎狀乙紙，學校指導老師嘉獎乙次。

七、高中職組：第1、2、3名各乙位，學生頒發禮卷500元、獎狀乙紙，學校指導老師嘉獎乙次。

八、佳作各組20名，學生頒發獎狀乙紙，指導教師獎狀乙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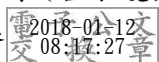
（佳作數得依送件數作增加減調整）

九、相關活動訊息請至教育部家庭教育網(<https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>)下載或如附檔。

十、本案委請本縣番路鄉民和國小承辦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訂



線